

证券代码：833233

证券简称：鸿丰小贷
券

主办券商：国信证

海宁鸿丰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15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海宁市硖石街道农丰路 267 号鸿翔生活广场 4 幢 11 层
海宁鸿丰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姚岳良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56,036,4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8.78%。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6 人，列席 6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列席 5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拟定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56,036,4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根据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拟定了《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56,036,4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于 2025 年 3 月 21 日披露于全国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c，公告编号 2025-004 《2024 年年度报告》和公告编号 2025-005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56,036,4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聘请了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应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56,036,4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4 年度的经营及财务情况，拟定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56,036,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4 年度的经营及财务情况，以及对公司 2025 年度经营情况的预测，拟定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56,036,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以股本 325,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 48,750,000 元（含税）。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56,036,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56,036,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嘉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开展联合贷业务合作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与嘉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开展联合贷业务，业务总额度不超过 5,000 万元（含 5,000 万元）。为支持上述业务发展，公司股东鸿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姚惟秉、段王明、吴黄良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额不超

过 5,000 万元（含 5,000 万元）。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1,984,1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回避股数 144,052,300 股。

（十）审议通过《关于董事辞职暨补选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因董事李爱民先生辞职，现拟补选王月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王月女士不属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56,036,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并依据 2024 年度公司实际情况，预计 2025 年度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1,600,000.00 元。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73,479,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回避股数 82,557,000 股。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申请修订公司章程，实际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审批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56,036,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徐静、潘远彬

（三）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

《公司法》、《信息披露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王月	董事	任职	2025 年 4 月 15 日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目录

《海宁鸿丰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海宁鸿丰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5 日